

江汉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0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人员情况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五)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数据表格

- 表 1.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 6.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8.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9.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贯彻落实社会福利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参与全区有关行业规划和标准的研究制定；组织社会福利事业规划的编制；开展社会福利政策的宣传及咨询服务。
- 2、承担对辖区内公共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状况进行专业评定、评估；组织开展社会福利事业的标准化体系建设和推广应用；加强对辖区内社会福利事业领域的企业和社会组织的服务和监督。
- 3、承担加大养老产业、大健康产业、家政业等产业规划的编制以及品牌企业的培养和引进力度；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进入社会福利服务行业，推动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
- 4、承担协调相关职能部门，整合社会资源，搭建服务平台，推进各

类社会福利领域的公共服务项目建设。

5、承担重点推进辖区养老、托幼等社区服务。构建居家养老服务、社区日间照料、长期照护、医养相结合等养老服务模式，形成多元化的养老服务发展格局。组织宣传辖区内儿童福利、困境儿童保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协调儿童福利工作。

6、承担加强辖区社会工作者队伍的培养建设，组织相关从业人员参加专业技能培训。

7、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8、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按照江编发[2019]24号文件，江汉区福利事业发展中心设5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规划发展科、养老服务科、儿童福利科、人才服务科。

（三）人员情况

江汉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中心共有编制21人。其中：事业人员编制21人。2019年12月在职人员实有数3人，其中：事业人员3人。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0年部门总预算306.08万元。

2020年部门预算收入306.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6.08万元，占100%；

2020 年部门预算支出 30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0.52 万元，占 39 %；项目支出 185.56 万元，占 61 %。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99 万元；
- 2、卫生健康支出 7.64 万元；
- 3、住房保障支出 9.4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306.08 万元（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详见公开表 5），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20.5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 185.56 万元，其中按功能科目分类，主要用于：

1、福利事业发展业务经费 58.76 万元，主要是用于组织开展民营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初步确定 20 家，做好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项目：推广养老产业、大健康产业引进、培育品牌企业进驻。开展法律咨询服务，开展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等活动。

2、宣传培训活动 14.8 万元，主要是用于加强辖区社会工作者队伍的培养建设，组织 3 次养老、社区、居家标准化推进培训，预计培训人次 200 人，开展社会福利政策的宣传及咨询服务，定期组织辖区社会工作者进行业务培训，每季度至少开展 1 次宣传教育活动。

3、不可预见费 12 万，主要是用于解决预算执行中的一些不确定支出的经费，如在预算执行中因人员调动或新增、晋级晋档、提标增支、死亡抚恤等增加的基本支出，依法合规的奖励性补贴的差额部分。

4、开办经费 100 万。办公用房维修费 30 万及新成立单位按《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办公设备购置费

7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0.5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67.32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67.3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53.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我单位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5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0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50 万元。包括：物类 67.7 万元，服务类 50 万元，工程类 32.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 403.8 平方米。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 2020 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0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185.56 万元，共设立项目绩效指标 6 条，主要的绩效目标是设定自评体系，推进养老机构标准化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养老、社区、居家标准化推进培训 3 次，开展宣传推广活动 4 次，开展 1+X 证书试点工作完成率指标 100%等。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306.08 万元，共设立整体绩效指标 6 条。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0 年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3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法律顾问。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0 年江汉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中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行政单位 1 个。

二、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

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九）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83520008](tel:83520008)

第四部分 部门预算报表及预算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 1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		支出（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6.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32
三、事业收入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 教育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 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其他收入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88.99	310 资本性支出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7.6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 农林水支 出		399 其他支出	12.00
		214 交通运输 支出			
		215 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等 支出			
		216 商业服务 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 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 海洋气象等 支出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9.45		
		222 粮油物资 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理 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 出			
		231 债务还本 支出			
		232 债务付息 支出			
		233 债务发行 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6.08	本年支出合	306.08	本年支出合计	306.08

		计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6.08	支出总计	306.08	支出总计	306.08

公开表 2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年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06.08	306.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99	28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	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	1.49							
20810	社会福利	287.50	287.5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7.50	287.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4	7.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	7.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9	2.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1	4.6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24	0.24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24	0.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	9.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	9.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2	7.82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	1.63							

公开表 3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306.08	120.52	185.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99	103.43	185.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	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	1.49					
20810	社会福利	287.50	101.94	185.5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7.50	101.94	185.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4	7.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	7.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9	2.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1	4.6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24	0.24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24	0.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	9.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	9.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2	7.82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	1.63					

公开表 4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6.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76	
		205 教育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8 社会保障和就	288.99		310 资本性支出		

		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 农林水支出			399 其他支出	12.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					

		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利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6.08	本年支出合计	306.08		本年支出合计	306.08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6.08	支出总计	306.08		支出总计	306.08	

注：部门预算和年度决算收支口径一致，不包含特设专户可用资金编制计划。

公开表 5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6.08	120.52	185.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99	103.43	185.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	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	1.49	
20810	社会福利	287.50	101.94	185.5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7.50	101.94	185.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4	7.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	7.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9	2.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1	4.6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24	0.24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24	0.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	9.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	9.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2	7.82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	1.63	
公开表 6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0.52	67.32	53.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32	67.32	
30101	基本工资	14.45	14.45	
30102	津贴补贴	3.50	3.50	
30103	奖金	21.00	21.00	
30107	绩效工资	11.32	11.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	1.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9	2.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1	4.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0.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2	7.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0		53.20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30.22		30.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0.12
30228	工会经费	0.35		0.35
30229	福利费	1.63		1.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1.88
公开表 7				

2020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情况说明
-----	-------	------

合 计	0.12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	0.12	

注：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开表 8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江汉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负责人	姜凡	财务负责人	王一君	联系电话	8352000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区级+上级转移支付)		306.08	
		其他资金		-	
		合 计		306.08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20.52
		项目支出	185.56
		合计	306.08
单位机构设置、编制、实有在职及离退休人员情况	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1. 办公室，2. 规划发展科，3. 养老服务科，4. 儿童福利科，5. 人才服务科。 事业编制 21 名，实有人数 4 人。		
单位职能概述	（一）贯彻落实社会福利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参与全区有关行业规划和标准的研究制定；组织社会福利事业规划的编制；开展社会福利政策的宣传及咨询服务。 （二）承担对辖区内公共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状况进行专业评定、评估；组织开展社会福利事业的标准化体系建设和推广应用；加强对辖区内社会福利事业领域的企业和社会组织的服务和监督。 （三）承担加大养老产业、大健康产业、家政业等产业规划的编制以及品牌企业的培养和引进力度；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进入社会福利服务行业，推动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 （四）承担协调相关职能部门，整合社会资源，搭建服务平台，推进各类社会福利领域的公共服务项目建设。 （五）承担重点推进辖区养老、托幼等社区服务。构建居家养老服务、社区日间照料、长期照护、医养相结合等养老服务模式，形成多元化的养老服务发展格局。组织宣传辖区内儿童福利、困境儿童保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协调儿童福利工作。 （六）承担加强辖区社会工作者队伍的培养建设，组织相关从业人员参加专业技能培训。 （七）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八）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020 年主要工作任务	1. 逐步建立完善养老标准化体系和质量考核办法。以机构、居家、社区制定的行业标准为蓝本，通过第三方对养老服务机构、驿站进行质量评估；将评定的结果按照星级实行奖惩；对其护理人员及专业人员进行学识培训、考核，按照考核优劣进行奖惩。 2. 打造“江福养老服务标准化联盟”品牌。在行业主管部门民政局监管和标准化主管部门市场监督管理局指导下，联合江汉区和全国的各类养老机构，以联盟为依托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相协作、抱团发展，推进养老机构标准化服务管理工作，加强养老机构安全风险防范，不断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3. 促进家政服务业产业规划发展。对全区家政服务业产业发展基本情况进行调查 research，对当前全区家政业规模化程度、业态结构、行业效应进行调查摸底、综合分析。研究推动全区家政业可持续发展的方法路径。加大行业正面宣传，增强从业人员的职业认同感和荣誉感，为促进家政服务业产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4. 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领域拓展服务。加强与区房地公司合作，积极打造江汉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实行品牌与服务模式输出，扩大“江福养老”品牌辐射及示范效应。 5. 强化分层分类培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组织中心干部职工学习社会福利专业知识，邀请专家进行专题辅导，不断提升干部队伍业务能力。 6. 加强专业技能培训，提升护理员队伍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水平。加强宣传引导，吸引更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投身社会福利事业。做好 1+X 老年照护技能考评站点的推动工作，探索社会福利事业人才培养的新模式。		

2020 年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江汉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类别	明细指标内容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社工 工作 人才 培训	组织养老、社 区、居家、标 准化推进培训	3 次	
		产业 宣传 推广	开展宣传推广 活动	4 次	
		1+x 证书 试点	开展 1+X 证书 试点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	1+x 证书 试点	证书考核通过 率	部门计划	
	成本控制	综合 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预 算执行率 ≤100%	
	完成时效	社工 工作 人才 培训	及时组织人员 培训	是否及时	
		1+x 证书 试点	及时开展试点 工作	是否及时	
		综合 指标	年度项目完成 率	≥9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综合 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产业 宣传 推广	提高人民群众 对福利事业的 理解认识和关 注	项目可持 续性	
		1+x 证书 试点	完成试点任 务，试点经验 可推广	项目可持 续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综合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80%	

		社 工 工 作 人 才 培 训	培 训 对 象 满 意 率	≥85%	
--	--	--------------------------------------	---------------------------------	------	--